吉林省妇女儿童活动中心2023年部门预算

二〇二三年二月二十一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一、收支总表

二、收入总表

三、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表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吉林省妇女儿童活动中心负责全省妇女儿童家庭教育科学理论研究、政策宣传、信息咨询和教育指导;负责开展各类有益妇女儿童身心健康的公益活动，开展文明家庭创建活动；负责指导和开展家庭教育、家庭服务工作。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吉林省妇女儿童活动中心内设6个机构，分别为办公室、培训部、活动部、宣传部、婚姻家庭服务部、 家庭教育部。

下设 1 个预算单位,为吉林省妇女儿童活动中心。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项　目	2023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一、财政拨款收入	452.13	446.30	5.83	一、一般公共服务	393.56	387.74	5.8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52.13	446.30	5.83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18	23.17	0.01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18.30	18.3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17.09	17.09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三、单位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452.13	446.30	5.83	**本年支出合计**	452.13	446.30	5.83
财政拨款结转				结转下年支出			
其他收入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452.13	446.30	5.83	**支出总计**	452.13	446.30	5.83

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	总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结转结余	单位资金结转结余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吉林省妇女儿童活动中心	452.13	446.30	446.30									5.83	5.83					
合计	452.13	446.30	446.30									5.83	5.83					

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一、一般公共服务	393.56	260.74	132.82			
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393.56	260.74	132.82			
事业运行	260.74	260.74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132.82		132.82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务支出	23.18	23.18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18	23.18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3	1.7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45	21.45				
三、卫生健康支出	18.30	18.3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30	18.30				
事业单位医疗	18.30	18.30				
四、住房保障支出	17.09	17.09				
住房改革支出	17.09	17.09				
住房公积金	17.09	17.09				
合计	452.13	319.31	132.82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一、本年收入	452.13	446.30	5.83	一、一般公共服务	393.56	387.74	5.8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52.13	446.30	5.83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18	23.17	0.01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卫生健康支出	18.30	18.3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住房保障支出	17.09	17.09			
本年收入合计	452.13	446.30	5.83	**本年支出合计**	452.13	446.30	5.83		
财政拨款结转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入总计	452.13	446.30	5.83	**支出总计**	452.13	446.30	5.8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一般公共服务	393.56	260.74	147.26	113.48	132.82
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393.56	260.74	147.26	113.48	132.82
事业运行	260.74	260.74	147.26	113.48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132.82				132.82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务支出	23.18	23.18	23.18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18	23.18	23.18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3	1.73	1.7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45	21.45	21.45		
三、卫生健康支出	18.30	18.30	18.3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30	18.30	18.30		
事业单位医疗	18.30	18.30	18.30		
四、住房保障支出	17.09	17.09	17.09		
住房改革支出	17.09	17.09	17.09		
住房公积金	17.09	17.09	17.09		
合计	452.13	319.31	205.83	113.48	132.82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工资福利支出	202.69	202.69	
基本工资	83.23	83.23	
奖金	6.84	6.84	
绩效工资	46.87	46.8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45	21.45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92	9.92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11	8.1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85	3.85	
住房公积金	17.09	17.09	
医疗费	2.40	2.4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94	2.94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111.32		111.32
办公费	5.00		5.00
印刷费	0.34		0.34
水费	0.86		0.86
电费	6.43		6.43
邮电费	0.75		0.75
取暖费	20.47		20.47
物业管理费	42.12		42.12
差旅费	9.19		9.19
维修（护）费	14.26		14.26
会议费	0.40		0.40
培训费	1.01		1.01
公务接待费	0.36		0.36
工会经费	2.68		2.68
福利费	4.98		4.98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6		2.46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4	3.14	
退休费	1.73	1.73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1	1.41	
四、资本性支出	2.16		2.16
办公设备购置	2.16		2.16
合计	319.31	205.83	113.4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合　　计	0.36	0.36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0	
2、公务接待费	0.36	0.36	
3、公务用车费	0	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0	
（2）公务用车购置	0	0	

说明：

1、“2023 年预算数”的单位范围包括 1 个预算单位。

2、“2023 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 24 人，其中：在职人员 16 人，离退休人员 8 人。

3、按照吉林省财政厅《关于规范按权责发生制列支事项的通知》（吉财办〔2021〕900 号）及《吉林省省级部门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管理办法》（吉财预〔2021〕1120 号）要求，2022 年下达预算单位未支出在财政预算结转部分列入 2023 年年初预算，坚持“过紧日子”思想，在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中“上年结转”额度在 2023 年预算执行中由省财政统一收回，不再形成“三公经费”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专项业务支出				132.82	132.82							
	家庭建设与妇儿维权			72.50	72.50							
		妇女儿童素质提升服务项目补助	吉林省妇女儿童活动中心	72.50	72.50							
	综合业务管理			60.32	60.32							
		中心大楼运营项目补助	吉林省妇女儿童活动中心	60.32	60.32							
合计				132.82	132.8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4"></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级次</td><td colspan="4">一级项目</td></tr>
<tr><td rowspan="3">项目资金(万元)</td><td>年度资金总额</td><td colspan="4"></td></tr>
<tr><td>其中：财政拨款</td><td colspan="4"></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 colspan="4"></td></tr>
<tr><td>年度绩效目标</td><td colspan="5"></td></tr>
<tr><td rowspan="12">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指标值</td><td>权重</td></tr>
<tr><td rowspan="3">成本指标</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td><td></td><td></td></tr>
<tr><td>社会成本指标</td><td></td><td></td><td></td></tr>
<tr><td>生态环境成本指标</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td><td></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td><td></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3">效益指标</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td><td></td><td></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td><td></td><td></td></tr>
<tr><td>生态效益指标</td><td></td><td></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td><td></td><td></td></tr>
</table>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3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2023 年收支总预算 452.13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446.30 万元；上年结转 5.83 万元。2023 年当年预算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29.29 万元，主要原因是为响应“过紧日子”政策，压减项目经费。

二、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3 年收入预算 452.1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446.30 万元，占 98.71%；上年结转 5.83 万元，占 1.29%。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46.30 万元，占 100%。上年结转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5.83 万元，占 100%。

三、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3 年支出预算 452.1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19.31 万元，占 70.62%；项目支出 132.82 万元，占 29.38%。

四、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52.1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446.30 万元，上年结转 5.83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

出 393.5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1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8.3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7.09 万元。

五、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52.1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19.31 万元，占 70.62%；项目支出 132.82 万元，占 29.38%。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205.83 万元，占 64.46%；公用经费 113.48 万元，占 35.54%。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93.56 万元，占 87.04%，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和项目经费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3.18 万元，占 5.13%，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和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卫生健康（类）支出 18.30 万元，占 4.05%，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住房保障（类）支出 17.09 万元，占 3.78%，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六、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19.3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05.8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退休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13.4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

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办公设备购置、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36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0.36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3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0.03 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3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计划。

2.公务接待费 0.36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0.36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3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0.03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人员整体增加 1 人，公务接待费预算相应增加。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3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3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没有运行维护费；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3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没有公务用车购置计划。

八、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九、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42.6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42.65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8 月底，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土地 0 平方米，房屋 11501.67 平方米，单价 50 万元及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专用设备实有数 0 台/套。

2023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土地 0 平方米，安排购置房屋 0 平方米，计划新增单价 50 万元及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计划新增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专用设备实有数 0 台/套。

（四）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部门项目支出 132.82 万元，其中：一级项目 2 个，二级项目 2 个；使用本年拨款 132.82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 0 万

元。

（五）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向社会公开的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事业运行：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六）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群众团体事务方面的支出。

（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八）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九）住房公积金：反映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